

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文件

厦大委组〔2021〕221号



关于张晴同志任职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2021年10月8日校党委常委会研究，决定：

张晴同志任中共厦门大学电影学院委员会委员、副书记。

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

2021年10月21日